

中北大学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院

院党发〔2020〕1号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院关于 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党支部建设的通知

各党支部及全体党员：

目前全国疫情防控的总体战、阻击战已经到了关键阶段，学院疫情防控、教学、科研、学科建设等工作正在积极展开，教职工陆续返岗，各项工作组织有力、运行有序。在特殊的形势面前，各党支部要认真落实党建工作的任务要求，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校党委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以实际行动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战，做好学院开学前后的有关工作，推动各项事业的发展。

一、要加强党支部自身建设

（一）强化政治建设不放松

各党支部要把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和批示精神以及党中央战略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到支部建设的实际工作中

来，继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多种形式认真学习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强化党员领导干部制度意识和制度思维。为疫情防控取得最后胜利和学校事业发展提供强大凝聚力。

（二）抓实基础建设的规范

结合疫情防控中基层党组织作用发挥，检验和思考支部标准化建设的经验和不足，进一步完善支部工作制度，发挥好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按照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的要求，做好样板党支部培育创建工作。

二、要抓好党员教育管理

（一）抓好党员学习教育

根据疫情防控工作实际，各党支部要把学习教育的重点放在学习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和批示精神，中央和省委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部署，疫情防控工作的专业知识等方面。充分利用“三会一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给在首钢医院实习的西藏大学医学院学生重要回信精神”、开展向优秀共产党员张志民、杨双宝同志的学习活动等。要创新学习形式，充分运用学习强国、微信公众号、党员微信群、党员QQ群等新兴媒体加强线上学习。要及时利用各类网络媒体向党员推送学习内容，督促党员及时跟进学习，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战奠定思想基础、提供能力保障。

（二）过好党员组织生活

在疫情防控期间，各党支部要充分利用微信群、学习强

国、视频会议等形式，把过好组织生活作为凝心聚力、激发斗志的重要抓手，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各党支部要按照每季度召开1次党员大会，每月召开1次支委会，每月至少召开1-2次党小组会，支部书记带头上党课的要求，开展好“三会一课”。要紧跟疫情防控形势，强化政治责任，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全力以赴，坚定不移把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上级有关安排落到实处，确保关键时期组织生活正常开展。

（三）做好组织关系接转和党费收缴工作

疫情防控期间，确需进行党员组织关系接转的，除特殊要求外，应通过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尽量避免人员直接接触。广大党员要牢记党员义务，采取现金、微信、支付宝转账等形式主动缴纳党费，每月28日为交党费日，请各支部组织委员做好每月党费收缴记录，并及时将每月收缴党费上交。

三、要抓好党员发展工作

（一）统筹抓好年度党员发展工作

各党支部要认真对照党员发展三年规划的目标任务，积极做好入党积极分子和重点发展对象的储备工作；通过多种形式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党员发展对象的学习教育，掌握学生思想状况，进行针对性培养考察。提倡通过手写拍照或者扫描形式接收入党申请书、思想汇报等的材料，并通过电话、网络等途径开展谈心谈话，做好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发

展对象的跟踪教育管理工作。学院将根据情况开展网络党课培训，各支部及时做好推优工作，发展对象的推荐工作，并于3月底前报至组织员处；对预备党员做好教育、培养、考察工作，预备期满的党员要做好转正工作。

（二）做好事迹突出的党员发展工作

对培养考察期未满一年的发展对象，但本人一贯表现好，符合党员条件，且在抗疫一线事迹突出的，经党支部研究同意，院党委审核，校党委批准，可及时吸纳为预备党员。

四、要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一）各党支部要发挥战斗堡垒作用

组织动员广大党员在疫情防控战中做好先锋表率，严格防控要求，带头担当作为，广泛开展以党员为主的志愿服务活动，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让党旗在疫情防控斗争第一线高高飘扬；教职工党员要带头做好疫情期间的各项教学工作、科研工作、学生管理工作等，做好返校及自我隔离工作；学生党员带头自觉开展学习和科研工作，协助学校做好疫情防控辅助工作；要坚持弘扬正能量，教育引导群众正确辨识各类信息，不信谣、不传谣，不断强化党支部在重大事件、重要工作中的战斗堡垒作用，通过疫情防控锤炼党员党性，不断增强夺取疫情阻击战的必胜信心。

（二）以疫情防控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成效

疫情防控期间各党支部建设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情况作为党支部考核的重要内容；在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典

型选树和宣传工作的同时，对不担当、不作为的党员干部及时提醒谈话，必要时进行问责处理。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0年3月6日